# 首都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工会北京市专利代理师协会工会

首知工〔2020〕2号

# 关于引荐"复工保"、"复工乐业保"两项保险 的通知

# 各会员单位:

为了积极响应北京市政府关于复工复产的指示精神,切实做到防疫与复工并举,协会工会经与北京盛安国际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沟通,为各会员单位引荐"复工保"、"复工乐业保"两项保险。协会引荐复工保险,是当前形势下服务会员工作的一项举措,与相关公司没有任何利益关系。"复工保"、"复工乐业保"两项保险简要说明见附件。

有需要的会员单位,请联系我会秘书处党委办咨询。

联系人: 于春晓

联系方式: 86463549-705

### 附件

"复工保"、"复工乐业保"两项保险简要说明

"复工保"保险雇主责任险						
保险责任	每次事故每人赔	每次事故赔偿	用 计 岭 阳 海			
	偿限额	限额	累计赔偿限额			
意外身故、残疾	1000 元	2万元	200万元			
其他保险责任	每次事故每人每	每次事故每人	每次事故赔偿限			
	天赔偿限额	赔偿限额	额			
传染病救助费用	180 元	3000 元	50万			
误工费	200 元	3000 元	50万			
总保险费	60 元/人/年					

## 特别约定:

- 1. 本保险合同项下附加传染病救助责任保险,该附加险仅承保合同生效后,被保险人的雇员首次出现感染新型冠状病毒症状或体征,经医院首次确诊感染或疑似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,并因此导致被保险人的其他雇员被强制隔离,因此而产生的需要雇主承担的住宿费、餐饮费及紧急救助费用,保险人负责赔偿。
- 2. 本保单项下的误工费仅限承保合同生效后,被保险人的雇员首次出现感染新型冠状病毒症状或体征,经医院首次确诊感染或疑似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,并因此导致被保险人的其他雇员被强制隔离,从而造成被隔离

员工无法从事正常工作而实际减少的收入。

3. 本保单限每一被保险人投保一份,多投部分无效。记名承保,1-4类职业人员。

"复工乐业保"保险(企业财产险+营业中断损失+传染病保障)						
保险责任:火灾、爆炸、甲乙丙类传染病造成的损失(含新冠)						
险种	保险金额	保险金额	保险金额			
财产基 本险	10万元 (火灾、爆炸造成	10万元 (火灾、爆炸造成的	10万元 (火灾、爆炸造成的			
	的损失)	损失)	损失)			
营业中	1500 元/天	3000 元/天	6000 元/天			
断损失	限额: 36000 元	限额: 72000 元	限额: 144000 元			
上述保	388 元 ( )人 ( )	758 元 (单个企业)	1700 二 ( ) 人 人 小 )			
险费用	300儿(平/证证)	730 几(平行亚亚)	1798 元 (单个企业)			
附加险保险责任: 员工初次患甲、乙类传染病(含新冠)导致身故或住院						
传染病	100 元/天,累计限	150 元/天,累计限	150 元/王 男 出限			
住院津	90天		·			
贴	90 🔨	90 天	90 天			
传染病						
确诊津	1万元/人	2万元/人	2 万元/人			
贴						

传染病身故	30 万元/人	50 万元/人	50 万元/人
保险费	75 元/人/年	125 元/人/年	125 元/人/年

### 说明:

- 1. 每个企业限购买一份,多次购买无效;投保员工年龄16-65周岁;本保单"财产基本险"每次事故绝对免赔额500元;"营业中断险"每次事故绝对免赔3天。
- 2. 本保险仅承保被保险人在投保日期之前正常生产或营业,且营业场所内未发现有甲类、乙类、丙类传染病(含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COVID-19)确诊病例;
- 3. 企业员工在保险期间开始前确诊罹患甲类或乙类法定传染病的,或因疑似罹患甲类或乙类法定传染病的,或因与疑似罹患甲类或乙类法定传染病病人密切接触而被隔离的,属于保险责任免责范围。

印发: 各会员单位

首都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工会

2020年3月2日印发

附件: "复工保"、"复工乐业保" 两项保险简要说明

首都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工会 北京市专利代理师协会工会

2020年3月2日